

國立中央大學學生宿舍收費一覽表

96年6月25日第466次及96年7月16日第467次行政會議
 99年6月21日第523次行政會議通過
 100年7月14日第542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02年6月24日第577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05年7月11日第637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06年2月13日第648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06年6月19日第656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08年10月7日第700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09年5月18日第714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10年2月22日第728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11年2月14日第746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11年10月17日第759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 113年05月20日第79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 114年1月6日第80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| 宿舍名稱 | 學期收費標準 | 暑假收費標準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男3舍(大學部) | 7000元 | 2800元 |
| 男6舍(大學部)_1人寢 | 22000元 | 8800元 |
| 男6舍(大學部)_2人寢 | 10000元 | 4000元 |
| 男7舍(大學部) | 7660元 | 3064元 |
| 男9A舍(大學部) | 9660元 | 3864元 |
| 男9B舍(大學部) | 9660元 | 3864元 |
| 男11舍(大學部) | 7660元 | 3064元 |
| 男12舍(大學部) | 7660元 | 3064元 |
| 男13舍(大學部) | 13110元 | 5244元 |
| 女1舍(大學部) | 7000元 | 2800元 |
| 女2舍(大學部) | 7000元 | 2800元 |
| 女3舍(大學部) | 7000元 | 2800元 |
| 女4舍(大學部) | 9660元 | 3864元 |
| 國際學舍(大學部) | 15000元 | 6000元 |
| 女14舍(大學部) | 10550元 | 4220元 |
| 女14舍(大學部)_1人寢 | 上學期(5個月)325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43875元 | - |
| 女14舍(研究所) | 上學期(5個月)100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13500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3500元；住宿8月1日至八月24日1500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| 男5舍(研究所) | 上學期(5個月)100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13500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3500元；住宿8月1日至8月24日1500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| 男13舍(研究所) | 上學期(5個月)1311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17685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4585元；住宿8月1日至8月24日1965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| 曦望居(研究所/大學部)-1人寢 | 上學期(5個月)275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37125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9625元；住宿8月1日至8月24日4125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| 曦望居(研究所/大學部)-2人寢 | 上學期(5個月)175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23625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6125元；住宿8月1日至八月24日2625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| 中大會館(研究所/大學部)-1人寢 | 上學期(5個月)325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43875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11375元；住宿8月1日至8月24日4875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| 中大會館(研究所/大學部)-2人寢 | 上學期(5個月)22500元 下學期(6個月又3周)30375元 | 研究所學生暑期借住： 住宿7月~8月24日7875元；住宿8月1日至8月24日3375元(6月提早入住者，依超過天數按日計費) |

備註：

- 一、大學部學生分上、下學期收費，上學期為9月~隔年1月，下學期為2月~6月，收取5個月住宿費；暑期住宿期間為：7月至8月，收取兩個月住宿費。
- 二、暑假期間社團營隊學生(依學生證驗證)借住及一般短期暑期住宿，收取住宿費每人每日130元；校隊(含幹訓幹部)暑期住宿以前述收費標準之5折計算；社會青年/校外單位借住，每人每日收取住宿費270(含稅)元。住宿床位以大學部宿舍為主。
- 三、研究生宿舍，93.4.15簽奉同意分上、下學期收費。上學期為9月~隔年1月，收取5個月住宿費，下學期為2月~8月24日，收取6個月又三周住宿費。
- 四、逾期放棄住宿者，應收取該棟宿舍1/7之費用，已繳費者退還6/7之費用；暑假短期借住期滿未退宿者，依收費標準加收每日住宿費之50%
- 五、自114年起每兩年依最新成本及金額變化滾動式調漲宿舍經費。